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1-057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5日以现场和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设在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9层会议室。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1年11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雍苹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雍苹女士、徐国华先生现场参会，曾媛女士因工作原因以电话方式参会），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因公司监事会主席雍苹女士已向监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公司需补选一名监事。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廖航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经审查，廖航女士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证券公司监事任职条件；经查询廖航女士的诚信档案，其不存在违法失信行为。监事会同意推选廖航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任期为第四届监事会任期的余期。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16日

附件：

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基本情况

廖航女士，1979年4月出生，硕士。2007年6月至2010年12月历任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业群资产管理部法务助理、法务高级专员、法务经理；2010年12月至2012年11月历任北大方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法务经理和法务总监、法务部法务总监；2012年12月至2015年11月，历任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高级法务经理、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20年1月任方正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11月至2021年11月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目前任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和法务部总经理，兼任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方正（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北大方正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北大方正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北大方正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监事、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廖航女士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